

13. 6. 19
第 16 号

11.
報

京都瓦斯會社株式會社
之件

標北屋敷之土地等之件、及御座在加賀縣之
百石以上之土地、及御座在加賀縣、及御座在
會社之土地、及御座在會社之土地、及御座在
出之土地、及御座在會社之土地、及御座在
也、及御座在會社之土地、及御座在會社之